

慈濟大學第 151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9 月 29 日(週五) 下午 14 時

地點：第一教學研討室

主席：曾國藩副校長

出席人員：副校長、一級單位主管、學院及所屬系所(碩博士班、中心)主管、
共教處及所屬中心主管(詳簽到單)

列席人員：學生代表陳盈瑞

記錄：劉琇雅

壹、頒獎

一、頒發「105 學年服務學習課程績優課程教師」獎項

獲選教師：兒家系李雪菱老師、社工系釋純寬老師、師培中心何縉琪老師

二、頒發「105 年學術研究獎勵論文獎」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附件 1】

參、報告事項：各單位報告

一、學務處：提升 106 年畢業生流向調查回收率

依教育部來文，建議學校以各系所、學制設定各學制預期回收率，106 年 6 月 5 日畢業生流向調查會議已與各系所達成共識，期回收率不低於全國平均問卷回收率，故 100 學年(畢業滿 5 年)回收率設為 68%，102 學年(畢業滿 3 年)回收率設為 70%，104 學年(畢業滿 1 年)回收率設為 78%，目前尚有系所尚未達成預期回收率，期尚未達成目標之系所能於 10 月 31 日前盡快達成問卷回收率設定之目標。資策會上傳問卷填答資料截止日為 11 月 10 日。【畢業生流向調查回收率-附件 2】

二、總務處：慈濟各分會招待所住宿收費規定

以往教職同仁出差、學生實習、比賽、參訪等活動，可向慈濟各分

會申請免費住宿。今志業中心總務處公告，依各會所原使用規劃是否設有寮房及三班制勤務同仁管理考量，調整分會招待所住宿區域，目前僅限台北分會招待所(長安東路招待所、武昌招待所)及花蓮同心圓招待所。另外海外交流活動可申請桃園分會，其它分會則不再接受一般出差申請住宿。

未來，教職員工因公出差，基金會將依規定收住宿費；學生活動與基金會會務無關者(例如實習、校際盃運動比賽)，無法申請住宿；若與基金會會務相關者(例如學生與懿德媽媽居家訪視)，可申請住宿且不收費。因應此項新規定，所衍生的經費問題，請各單位自行編列入年度預算。

◎傳播系主任：傳播系學生實習及畢業展，可否申請付費住宿？

◎總務長：原則上無法申請，但，若與大愛台有合作關係，例如學生在大愛台實習，可向基金會特別說明，爭取同意。

◎主席：畢展或公演可結合當地分會合辦。

三、會計室：獎補助款訪視

10月16日教育部將至本校進行獎補助款訪視，請各單位先行檢視105/1/1~12/31獎補助款購入儀器使用及管理情形，若有未使用的儀器，請務必開封使用，以免被列入稽核扣點項目。

◎主席：請會計室公告105年獎補助款購入儀器明細(100萬元以上)，提醒各單位檢核。

四、秘書室：「靜思法脈慈濟宗門研習營」

10/20(週五)~22(週日)舉辦「靜思法脈慈濟宗門研習營」，往年必須全程參加，為鼓勵同仁參與，今年特別調整作法，將課程分為五區塊，可彈性選擇參加的課程，敬請踴躍報名。

五、華語中心：

1.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華語人文營將於11/26-12/4舉辦，目前報名人數已有139人，各系如果有招生需求，歡迎參加營隊中科系體驗的活動，相關資訊已寄發給各位主管。

2. 華語中心支援國際學苑基礎華語課程，除 1 位印尼學生修課外，今天增加 4 位印度學生，歡迎各系零起點的碩博士外籍生加選本課。

六、環安中心：

1. 環安中心今日辦理二場教育訓練，上午「實驗室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對象包含新進教職員、實驗室助理及學生；下午「化學品危害通識教育課程」，對象為實驗室使用危害性化學品之人員，課程時間均為 3 小時。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在職同仁每三年必須回訓 3 小時，本中心每年均會辦理教育訓練，請各位主管提醒同仁參加，也可參加其它學校舉辦的教育訓練，惟網路課程至多認列 3 小時。
2. 昨天花蓮縣環保局突擊檢查本校操作毒性化學物質的實驗室，所提待改善事項，將轉知各實驗室，務請確實改進。
3. 10 月 27 日花蓮縣衛生局會同校外委員至本校查核。

本校依據疾管署「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訂定「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辦法」，明列實驗室生物安全等級(第一~四級)，教師進行生物相關實驗時，請依辦法規定在符合等級的實驗室中操作，未來衛生局可能進行實地查核。環安中心在查核結束後，將規劃辦理生物安全實驗業務執行說明會。另外請新進同仁務必接受 8 小時以及在職同仁 4 小時之生物安全教育訓練，此時數可認列網路課程。

七、學士後中醫系：

本系第 1 屆畢業生 44 位全數通過中醫師執照考試，確立本系在中醫界的良好形象，該屆學生於 103 年參加第一階段國考，也是 100% 通過。本系三年級學生榮獲今年中醫師第一階段考試榜首。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訂定「慈濟大學研究獎助生作業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6 年 5 月 18 日臺教高(五)字第 1060060939 號函修正發布專科以上學校獎助生權益保障指導原則第 5 點規定辦理。
- 二、要點草案【附件 3】經 106 年 9 月 5 日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決議：修正第一、三、八、九點條文部份文字後通過。【法規 1】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提請討論。

說明：依人事行政總處 106.08.28 公告如下：

- 一、春節自 107 年 2 月 15 日(星期四)放假至 2 月 20 日(下週二)止。
- 二、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為 4 月 4 日(星期三)及 4 月 5 日(星期四)，調整放假日為 4 月 6 日(星期五)。調整上班日為 3 月 31 日(星期六)。
- 三、修正本校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附件 4】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案由：慈濟大學與越南太原大學(Thai Nguyen University)學術交流與合作備忘錄，提請討論。

說明：太原大學於越南台灣高等教育展中提出希望和台灣的大學簽訂姐妹校。

【越南太原大學簡介-附件 5】、【MOU-附件 6】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案由：慈濟大學與印尼亞齊大學(Syiah Kuala University) 學術交流與合作備忘錄，提請追認。

說明：

- 一、亞齊大學與慈濟大學為建立與發展兩校學術交流之友好合作關係，本於平等互惠原則，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締結事宜。
- 二、印尼亞齊大學於 106 年 8 月底的印尼台灣高等教育展與台灣多所大學簽訂姊妹校。【印尼亞齊大學簡介-附件 7】、【MOU-附件 8】

決議：追認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5 時 30 分

附 件	
附件 1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附件 2	畢業生流向調查回收率
附件 3	慈濟大學研究獎助生作業要點（草案）
附件 4	106 學年第二學期行事曆
附件 5	越南太原大學簡介
附件 6	MOU -越南太原大學/慈濟大學
附件 7	印尼亞齊大學簡介
附件 8	MOU -印尼亞齊大學/慈濟大學
法 規	
法規 1	慈濟大學研究獎助生作業要點（新訂）